

“社死案是‘天大的事’”传递出的司法温度与力度

本报评论员 林琳



要让每一个个体、每一种权益都沐浴在司法的阳光下,让人们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正告、警诫相关人员:网络不是法外之地;要让更多人尊法守法,让人们对公平正义更有信心。

2月21日,最高检发布了第三十四批指导性案例。这批案例以“网络时代人格权刑事保护”为主题,包括广受社会关注的“杭州女子取快递被诽谤案”“辣笔小球”诋毁戍边英雄案”等。最高检相关负责人表示,这些案件虽然看似“小案”,但对当事人来说,是“天大的事情”。

互联网给人们带来了快捷便利,也衍生出不少问题和乱象。比如,外公和外孙女拍的照片可能被造谣成“老夫少妻”,住民宿可

能被摄像头拍下隐私画面,个人信息可能被窃取并被打包出售,等等。类似案件和情况,共同指向了人们的人格尊严和权利。

表面看,这些案件涉及的是个体、少数人,但实际上,不管是造谣、偷拍还是泄露个人信息,往往都有很大的随机性——“赶上谁是谁”。这也意味着,谁都可能成为无辜受害者,谁都不能保证自己可以“幸免于难”。所以说,类似行为不仅是对个人权利的侵犯,更是对不特定多数人权利的威胁,乃至对公共秩序、公序良俗的一种滋扰。

我国民法典第四编专门规定了人格权,包括物质性人格权和精神性人格权。前者比如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等,后者比如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以及公民个人信息等。这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理念,也为司法机关的相关工作提供了法律支撑和依据。

最高检在上述指导性案例中的积极作为,是对相关法律条款和精神的一种践行,所传递的司法温度与力度值得点赞,所蕴含的法治理念值得进一步发扬。

比如,充分发挥刑事保护的“后盾”作用。从法律上来说,侵犯他人人格权,要承担民事责任;如果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侵权人还会面临罚款、拘留等行政处

罚;而一旦相关侵权行为到了“情节严重”“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程度,侵权人便须承担刑事责任。最高检的上述5个案例都对侵权人进行了刑事处罚,这体现了刑法在社会治理、维护公共秩序方面所承担的“后盾”和“最后一道屏障”的职能。

比如,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机关密切关注的不仅是涉及人数众多、金额较大、影响恶劣的大案要案窝案,还有个人的名誉、隐私和信息——有的人因遭受诽谤,工作、生活受到严重影响,甚至遭遇“社会性死亡”;有的因因遭遇“网络审判”、道德绑架而自伤、自杀;有的私密生活被当作商品在网上肆意贩卖……司法机关在这些个案中积极主动作为,说明其用心用力不因当事人的多寡、权益的大小而有所不同,而是要让每一个个体、每一种权益都沐浴在司法的阳光下,让人们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也是司法工作应该秉持的态度、应该传递的温度。

比如,网络不是法外之地。一段时间以来,人们对网络上的一些乱象尤其是网络暴力、网上造谣诽谤等,一个突出的担忧和质疑是,一些始作俑者或者煽风点火者并未受到应有处罚。提高这些人的违法成本、让其付出应有代价,是各方一再呼吁的事情。在如

此现实语境下,最高检发布上述指导性案例,就是在正告、警诫相关人员:网络不是法外之地,肆意侵犯他人权益、让他“社会性死亡”的人,法律不会让他屡屡得逞、逍遥快活。事实上,2019年以来,全国检察机关批准逮捕的涉嫌侮辱罪、诽谤罪犯罪嫌疑人,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犯罪嫌疑人有上万余人,起诉的涉嫌侮辱罪、诽谤罪被告人,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告人达2万余人。这样的态势应该继续保持并有所加强。

在处理这些案例的过程中,司法机关实际上也在推进相关业务研讨和专业思考,比如,如何判定“情节严重”“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如何降低被害人的维权成本,如何破解自诉救济面临的“取证难、举证难、证明难”,自诉与公诉的程序如何衔接,等等。明晰这些问题可以更好地实现对个体权益的保护、对网络秩序和公共秩序的维护,以及对相关违法犯行为和产业链条的打击。

当然,发布这些案例的更重要的价值是指导现实和实践,进一步震慑相关违法犯罪行为,让更多人尊法守法,让受害者懂得维权、敢于维权,让人们在公平正义更有信心——相信良法善治可以护航个体权益、护航人们的美好生活。

裁判文书 不能展现低级错误

弓长

判决书上的鱼塘占用费返还标准是720601.2元/年,生效执行裁定书上这个标准却变成720601.2元/天——据上游新闻报道,今年1月,江苏盐城的吴先生遭遇了一起鸟龙事,仅因一字之差,他就需要被多执行5亿多元。当地法院回应称,执行裁定书和民事判决书内容不符系笔误,目前已作出更正。

裁判文书出现如此低级错误,让人不解——要素齐全、逻辑严密、用词准确等是裁判文书制作的基本规范,而错别字等势必会降低文书说理的准确性、全面性和系统性。一份裁判文书若不能做到用字准确、语意通顺,那么很难不让人心怀其公正性和权威性。

2018年最高人民法院下发的《关于全面提升裁判文书质量切实防止低级错误反复发生的紧急通知》指出,裁判文书存在明显低级错误,反映出个别法官工作作风不严谨、工作态度不扎实、职业能力有欠缺。随后,全国范围内的法院优秀裁判文书评选和上网裁判文书质量评查活动开展。然而,近年来裁判文书出现错别字的新闻仍不时见诸报端。即便这些错误事后都已经补正或修改,但其暴露出的一些共性问题,似乎仍未得到妥善解决。

某种角度上,裁判文书是公平正义的象征,是公众朴素正义观和法律精神的集中体现,是连接司法机关与公众的纽带和桥梁。低质量裁判文书不仅影响着法官队伍和法院的形象,更会让公众对裁判结果的公正性等有所疑问,从而难以发挥定纷止争、裁判指引的功能。

杜绝此类低级错误,需要相关人员提高责任意识。作为裁判文书质量第一责任人的承办法官,要以更审慎认真的态度对待裁判文书;法院内部应建立相应检校机制,强化对裁判文书质量的把关;要落实司法责任制,对有瑕疵的文书要追责问责。

目前,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已应用于司法实践中,按照智慧法院建设要求,利用信息技术强化案件办理、全流程管理是一种趋势,相关技术是否可以用于对裁判文书制作的把关和纠错,可以尝试。

某种角度上说,裁判文书是司法触达公众的“最后一公里”,也是践行法治的“门面”之一,希望类似低级错误不要再发生。



G 图说

“它经济”

据中新网报道,近年来,中国养宠人群不断增多,其中年轻人占比不断攀升,并催热了“它经济”。一些年轻人每个月为宠物购买食品、服装、玩具的花销甚至超过其自身消费。除了洗澡、美容、寄养等服务外,宠物乐园、宠物摄影、宠物学校等新兴服务的消费需求也越来越多。

时下,以“它经济”为代表的个性化、专属化消费市场正在不断细分和发展,也进一步催生了相关行业、产业的健全和完善。对于相关企业来说,早入场、巧布局、有预备,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对消费者来说,目前相关市场标准化、规范化程度尚不高,甚至难免存在一些乱象,还须对相关服务认真甄别,合理维权。“它经济”其实也是我国经济发展韧性与潜力的一个注脚,是百姓生活日渐丰富和美好的一种写照。

赵春青/图子渝/文

争抢“老子故里”不如“为而不争”

针未尖

据中国新闻网报道,近日,河南省盐洛高速鹿邑收费站更名为“老子故里”站,引发安徽网友争议。老子是我国伟大的哲学家、思想家、道家学派的创始人,关于他的籍贯,历来争议颇多,尤以安徽省涡阳县和河南省鹿邑县争议较大,两地政府官网上,均称当地为“老子故里”。

对于鹿邑收费站更名为“老子故里”站,安徽网友认为伤害了涡阳人民感情,同时认为安徽应在挖掘开发人文历史资源方面,积极主动发力,不能落于人后。基于此,有网友向安徽蒙城县提议,刚刚开工的亳州至蒙城高速在蒙城城北规划有服务区,此服务区应命名为“庄子故里”服务区,甚至可以把蒙城北高速出口直接命名为“庄子故里”站……一时间,好不热闹。

有专家早就指出,名人故里之争表面上争的是名人、文化,其实争的是旅游资源——对历史文化名人进行挖掘开发,提高知名度,发展旅游经济,是地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突破口。一些没有真实历史名人又缺少相应发展资源的地方,往往只能借用神话传说去促进旅游,带动经济。然而,仅凭民间传说就“考证”发掘出一个“故里”,未免荒谬,也难以带来发展和机遇。

这些年,不少所谓的“故里”招不来商、引不来客,耗资巨大建设的景区门票收入惨淡,有些甚至在开发过程中已经“烂尾”。这充分证明:如果没有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深厚久远的历史文化积淀,即便有响亮的名人或传说,仍难以开发成一座金矿。在旅游更注重个人体验的当下,仿古建筑缺乏真正的建筑价值与文物价值,牵强附会的名人传说也缺乏足够的吸引力。开发旅游资源,与其过度依赖名人效应,不如对老百姓能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进行改造、升级。

实际上,安徽涡阳和河南鹿邑完全没有必要在“老子故里”上争来争去,做无谓的内耗、“内卷”。据报道,涡阳和鹿邑两地地缘相近、人缘相亲,直线距离不到一百公里,共饮涡水,两地与其争来争去,不如为弘扬老子文化携手努力、形成合力,将旅游基础设施搞上去,推进旅游融合发展,这也符合老子提出的“为而不争”的主张——有所作为,而不与人争。

特区健康条例》就明确规定,推进用人单位实行工间健身制度,在工作场所设置适当的健身活动场地、设施,为员工健身提供场地设施条件和时间便利。同时,用人单位应合理配置人力资源、安排员工作息时间,对脑力或者体力劳动负荷较重的员工实行轮休制度,避免对员工健康造成人体机能过度损耗或者身心健康伤害。如此以法规形式促进企业加强对员工的健康管理和发展程度,无疑会让更多员工受益。

进一步说,企业不仅要关心员工的身体健康,还要重视员工的心理健康,不但要通过设置员工心理健康咨询热线、心理咨询室、情感交流站等,开展心理健康的测试和心理疏导干预,还要培植优良的企业文化,少一些诸如“科技监控”“群里面叫随到”等让人焦虑的制度,多一些员工权益协商机制,努力让员工以舒适、舒心的状态在岗位上创新、创造,进而保证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促进企业的永续发展。

期待“减肥奖”“戒烟奖”被更多企业效仿

工作强度而愤然辞职。一些企业在工作时间和强度上不断加码,却对员工健康问题不闻不问。而劳动者健康水平普遍下降,不仅可能意味着其家庭经济能力在减弱,更意味着社会劳动生产率的走低。

2021年,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人口与劳动绿皮书》指出,过度的工作压力、快速的工作节奏导致患病率上升,疾病年轻化态势日趋显著,并建议多管齐下,完善员工健康管理制度。不管是每减一斤体重就奖励100元,还是凡坚持戒烟3个月并保持者每人奖励500元、每月可请1天带薪休假,都不难看出相关企业的责任心与用人观念

在转变。“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同样,没有职工健康,就没有企业“长寿”,企业健康管理是企业发展的坚强后盾。目前国内一些企业已通过企业健康管理及时反映员工健康状况,据此,员工可有病早发现、早治疗,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同时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员工自身的身体素质和职业素质也会得到相应提高。

企业对员工健康进行管理,不能靠个别企业和公司自觉,更需要通过顶层设计作出相应的制度安排。2021年1月1日实施的国内首部地方性健康法规《深圳经济

G 聚焦 住院“零陪护”如何实现?

新闻——据新华社等媒体报道,父亲因中风住院,儿子白天上班,晚上陪护,一年多后突发脑溢血去世。这样一起病例,触动了安徽省政协委员、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主任医师姚淮芳,她因此在安徽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上提交了《关于解决住院患者陪护难问题建议》的提案,希望通过改革实现患者住院“零陪护”。

医院要担当作为

时本

不久前,一篇《人都送到医院了,为啥还得请护工》的文章,引起广泛关注。很多读者支持取消护工、支持助理护士取代护工,同时表示“自己赚的钱不够请护工”“护理就是护士该干的事儿,凭什么让病人额外花钱雇”。此外,护工被家政公司垄断、家属鲜有选择权以及护工服务标价和实际收取的价格不符,额外做一点事还要加钱等现象,也让家属很堵心。

坦率地说,当前医院承担住院陪护任务有难度。护士人手本就不足,再增加工作量,会更加忙碌。而且,推进住院陪护制度改革、建立强大的陪护人员队伍,也不是朝夕之间就能实现的。尽管如此,壮大陪护人员队伍、提供住院陪护服务,医院依然责无旁贷。2019年7月,国家卫健委等多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加强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医疗护理员是医疗辅助服务人员之一,主要从事辅助护理等工作。同时明确医疗机构有培训医疗护理员的责任。

住院“零陪护”是患者的合理诉求,满足这一诉求,医院要担当作为。要加速培养医疗护理员,为住院陪护制定行业标准与制度规范。在管理层面,引进外包公司来承担陪护服务时,医院不仅要做好人员培训和技术指导,而且要站在患者及家属的立场上,对服务进行适当监督。做好住院陪护服务与医疗保险尤其是长护险的制度衔接,以及通过其它方式帮助民众化解“陪护贵”难题,也应提上日程。

“护理险”要进一步完善

汪昌莲

所谓“零陪护”,并非无陪护,而是通过医院途径提供陪护,不需要家属提供陪护,家属可以探视。至于推行“零陪护”所增加的患者就医成本,可以尝试通过长期护理险予以纾解。

早在2016年,人社部就发布了指导意见,在青岛、上海等15个城市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探索建立为长期失能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提供资金或服务保障的社会保险制度。截至目前,试点城市已有49个,覆盖近1.2亿参保人。在首批试点城市成都,自2020年1月1日起,所有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员均可申请长期护理保险,无须额外缴费,重度失能人员每月最多可获得903元补助。

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既是对民生难题的关切,也是引领相关制度和行业发展的重要一环。从试点情况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还存在制度基础不完善、经办管理专业化程度不高、专业护理机构良莠不齐、商业化长期护理保险市场培育不充分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设计和实践探索。比如,可以借鉴一些国家的成功经验,加快推动长期护理保险的立法进程;可以尝试通过多种渠道筹资,同时秉持适度原则,保证整体的资金可持续性;建立健全统一的失能失智认定标准以及长期护理技术规范、等等。此外,还应强化财税支持政策,鼓励社会资本投向相关康养产业,比如可参照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对单位和个人购买商业补充的长期护理保险给予税收优惠。

“门票免费 收入反升”的启示

李英锋

据《工人日报》报道,2月16日至3月31日,河南226家景区的首道门票对游客免费。近两年来,全国多地陆续推出景区门票减免活动以提振文旅消费。部分景区门票免费后,收入不降反升。目前,很多景区正在探索摆脱门票经济,大力发展战略索道、攀岩、演艺、文创产品等多种二次消费产品。

门票免了,收入却不降反升——按照传统的门票经济思维,这是一种反常现象,但以“大旅游”“新旅游”或深度旅游的视角观察,这种现象却是正常的,它符合旅游市场发展规律,也符合游客需求和旅游产业的发展需求,是破除门票依赖的有益实践,也具有一定示范意义。

一直以来,不少景区都对门票收入高度依赖,但门票价格是柄双刃剑,如偏高势必会影响游客出游意愿。算小账、眼前账,可能会给景区带来一定收入,但算大账、长远账,可能会给景区带来更多转型升级的动能和发展空间。

近年来,游客的旅游观念不断转变,很多游客已不再满足于纯观光打卡,而是倾向于综合体验、多元体验、深度体验。如果景区能降低游客的进门门槛,并顺应游客的旅游新需求,积极开发旅游二次消费产品,反而可能会吸引到更多游客和消费。

游客在门票之外其它环节的消费,可以让景区实现“门票损失额外补偿”,甚至获得高于门票收入的综合收益。部分景区在门票免费后的收入不降反升,便是这种发展模式合理性的有力证明。实际上,破除门票依赖不仅有利于景区的发展,也有利于与景区关联的交通、餐饮、住宿、购物等产业的发展。由此看来,一些地方对门票减免景区提供补贴,亦是明智之举。期待更多地方和景区能从中获得启示,在破除门票依赖上迈出更大步子,把更多创收心思用到门票之外,用到开发多元旅游产品、保障旅游服务质量、提升游客旅游体验上来。

需强调的是,景区对相关二次消费产品的定价也应做到公平、合理,要遵循明码标价等法律规定,不能利用“二道门票”或二次消费产品等过度薅消费者的“羊毛”。对此,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也应加强监督,确保景区门票降价或免费给游客带来真正的实惠,给旅游市场发展注入更强劲、持久的活力。

丁慎毅

对于全勤奖、业绩奖,你可能并不陌生。但你是否听说过减肥奖、戒烟奖、带薪失眠假?据工人日报微信公众号报道,当下,职工的健康状况成为越来越多企业关注的重点,不少企业管理者或工会“脑洞”大开,鼓励职工“动起来”,促进身心健康。确实,有全勤奖、业绩奖固然好,但如果过度透支健康,这些奖金可能还不够支付医疗费。近年来,不时有公司发生员工猝死的情况,还有一些公司员工因受不了